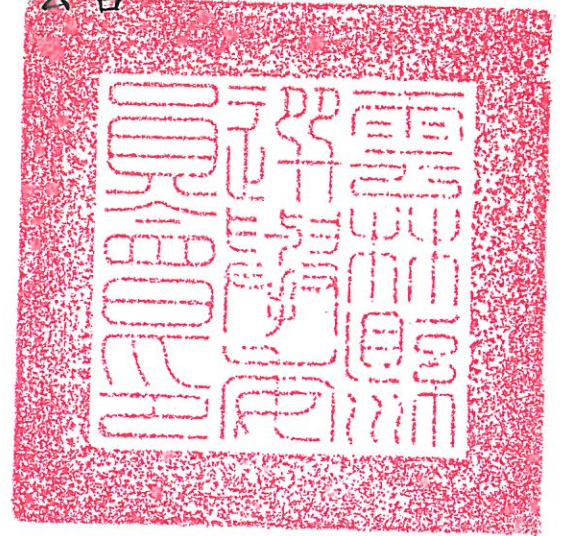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雲選一字第1133150195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雲林縣林內鄉第19屆鄉長劉姿言罷免案宣告不成立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81條、第83條第1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49條第1項暨本會113年8月14日第545次委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81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，罷免案之連署人，應達原選舉區選舉人總數百分之十以上，其計算數值尾數如為小數者，該小數即以整數一計算。雲林縣林內鄉第19屆鄉長選舉選舉人總數14516人，罷免案之連署人數應達1452人。
- 二、曾慶玄先生領銜提出之雲林縣林內鄉第19屆鄉長劉姿言罷免案，提送連署人名冊計1327人，不足法定連署人數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83條第1項但書規定，宣告罷免案不成立。

主任委員 曾元煌